

#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

### 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灿电讯”）挂牌以来股票发行项目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华灿电讯挂牌以来共完成了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

##### （一）第一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年3月7日，华灿电讯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为每股18元人民币，拟发行数量不超过56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80万元。2015年3月26日，华灿电讯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股票发行方案。

根据2015年4月20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1483号），华灿电讯共发行股票56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8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8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34.8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645.17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4月3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51018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4月2日，华灿电讯已收到本次定增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项金额人民币10,080万元。

## （二）第二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5年4月20日，华灿电讯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本次发行的股票价格为每股不低于25元人民币，不超过28元人民币，拟发行数量不超过1,200万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万元。2015年5月8日，华灿电讯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股票发行方案。

因此次华灿电讯股票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已超过200人，按照相关规定需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015年6月3日华灿电讯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151311号)

2015年6月26日华灿电讯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323号）

根据2015年9月16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6063号），华灿电讯共发行股票276.1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25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02.5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61.3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741.19万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8月21日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50133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8月20日，华灿电讯已收到本次定增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项金额人民币6,902.50万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华灿电讯在中国工商银行南通如皋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通如皋支行

账号：1111221129000998802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华灿电讯已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等相关规定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华灿电讯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经 2016 年 1 月 14 日华灿电讯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6 年 2 月 2 日华灿电讯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发布之日，华灿电讯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故未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华灿电讯《股票发行方案》，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用途为：主要用于通信线缆生产项目、天馈系统附件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4G 无源器件生产项目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中：通信线缆生产项目使用金额合计 14,937,998.78 元，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的 9.11%，天馈系统附件生产项目技术升级改造使用金额合计 1,010,000.00 元，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的 0.62%，4G 无源器件生产项目使用金额合计 6,479,344.65 元，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的 3.95%，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合计 141,564,122.71 元，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的 86.32%。华灿电讯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日，华灿电讯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占募集资金使用总额比	备注
一、募集资金总额	169,825,000.00	-	
减：发行费用	5,961,300.00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5,082.15	-	
二、募集资金使用	163,991,466.14	100.00%	
其中：通信线缆生产项目	14,937,998.78	9.11%	
天馈系统附件技术升级改造	1,010,000.00	0.62%	
4G 无源器件生产项目	6,479,344.65	3.95%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41,564,122.71	86.32%	
1、材料采购款及加工费	59,393,561.38	36.22%	
2、归还银行贷款及利息	59,969,332.15	36.57%	
3、发放工资	9,097,460.37	5.55%	
4、交税	13,103,768.81	7.99%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7,316.01	-	

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银行利息收入结余。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核查，华灿电讯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核查结论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华灿电讯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股票发行问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的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等违规行为，亦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仅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华灿电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